

#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食堂 管理服务合同

项目编号： HNQJX-2022-850

项目名称： 2022-2025年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食堂管理服务

甲 方：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

乙 方： 海南艾得森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



甲方：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

乙方：海南艾得森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根据 2022-2025 年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食堂管理服务项目（项目编号：HNQJX-2022-850）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，经协商一致，达成以下协议。

### 第一条 食堂基本情况

海口市美兰区法院审判大楼食堂座落于海口市琼山区琼山大道 52 号，食堂面积约 1200 平米，可供 300 人就餐。

### 第二条 委托管理服务内容

- 1、保证工作日工作人员用餐，双休或节假日期间根据甲方提前报的用餐情况进行开餐。
- 2、根据甲方要求，为甲方职工提供就餐服务（含小炒、糕点等）；
- 3、为甲方机关食堂提供的食品价格按照政府机关食堂标准核算。

### 第三条 服务要求和服务质量

- 1、食堂范围内的卫生属于乙方的管理范围，乙方应保持干净整洁。
- 2、食堂服务人员配置由乙方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，人员费用由乙方自理。
- 3、食堂提供早、中两餐，用餐人数 300 人/餐（双休日根据需要开餐），根据食堂用餐人数、用餐量及临时开餐等情况配置厨服人员。
- 4、食堂工作人员应持健康证上岗，遵守餐饮法规以及甲方的规章制度，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监督实施，不能与甲方人员冲突，如发现违规者，甲方有权视情节提出处理意见。



5、乙方提供的食材应确保安全，若因乙方管理不当造成食物中毒，乙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6、整个食堂的卫生防疫、就餐环境必须达到相关部门制定的标准和要求，甲方有权监督和检查。

7、乙方应保证用餐正点、足量、优质、品种多样化、饭菜价格优惠。不准出售变质、变味及剩饭菜。

8、钱、物专人专管，钱、帐分明，每天汇帐，月清月结，钱物相符，月满盘点，按月呈报甲方。

9、出入库检查、登记，分类摆放，每日盘点、建帐，每月汇总。

10、建立厨房实施设备台帐，并记录更换情况。

#### 第四条 管理期限

本合同委托管理期限：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时效期限 叁 年。合同期届满后，如甲方尚未确定新的服务企业，双方继续签订补充合同至甲方确定新的服务企业止。

#### 第五条 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

1、本合同总金额为：¥2768000 元（大写：贰佰柒拾陆万捌仟元整）。

2、付费方式：费用按季度预付，每季度 10 日前甲方预付本季度管理费：¥230666.67 元（大写：贰拾叁万零陆佰陆拾陆元陆角柒分）给乙方，乙方按要求开具相应发票。

3、管理服务费的调整：如政府相关部门调高从业人员社会保险的最低缴费基数时，调高后所增加的费用甲方需支付予乙方：本合同计算标准按 2022 年 12 月招投标时社保费用全额（含单位部分）最低缴费基数为 1576.28 元计算）；乙方按照海南省社保基数实际调整的

海南中服



理有

1000001

当月提出书面申请并附相关调整文件，甲方承担企业应付部分的费用，个人承担部分由乙方自行解决。

##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

- 1、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的条款要求乙方履行相关义务。
- 2、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食堂需要房屋设施（包括餐厅、厨房、工作间、仓库、员工宿舍及其他辅助用房），以现场交付为准。
- 4、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食堂需要的设备及其他配套用具。
- 5、甲方定期对食堂房屋、餐具、厨具等设施设备进行检查，需修缮或更新的，应及时修缮或更新，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- 6、甲方负责支付食堂运行所产生的水费、电费、燃料费、餐具、厨具添置费等。
- 7、食堂服务人员加班费按照实际产生的金额由甲方另行支付。
- 8、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监督管理，如：食品卫生、防火安全、门前三包、综合治理、食堂内部安全保卫等工作，坚决杜绝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，一旦发生事故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。
- 9、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，对不称职的员工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更换。
- 10、甲方应协助乙方做好食堂的日常管理和接待服务工作，因乙方原因造成误餐或停餐时，甲方有权在月管理费 3% 的幅度内对乙方进行罚款。
- 11、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乙方相关费用。

### （二）乙方权利义务

- 1、乙方安排在食堂工作的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，并定期对食堂工作人员进行体检。
- 2、乙方应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相关餐饮规章制度，定期对食堂（包括餐厅、厨房等）进行大扫除和消毒，保



持餐厅和厨房的清洁卫生。

3、乙方自接管本食堂之日起设立食堂经营的专门账户，建立全新的财务帐。

4、按本合同第三条履行相关义务。

5、乙方人员应节约用水、电、气，厨具应合理使用，妥善保管，不得人为损坏。

6、乙方应严格把控食品进货渠道及进货质量，不得使用发霉、腐烂变质和被污染的不洁食品，食品卫生及环境卫生应符合有关部门要求。

7、乙方应按甲方规定时间准时开餐，开餐时间由甲方规定，如有变动应事先通知乙方。

8、乙方工作人员应统一工作服装，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文明服务，尽职尽责。

#### 第七条 违约责任

1、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，使乙方未完成管理目标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，逾期未解决的，应向乙方支付月管理费的5%违约金。

2、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，逾期未整改的，甲方有权在月管理费中扣除5%违约金。

3、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。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#### 第八条 合同生效

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#### 第九条 合同备案

本合同一式伍份，中文书写。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，代理机构备案壹份。

本页无正文

甲方：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(盖章)

地址： 海口市琼山区琼山大道52号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： 林雄 (签章)

签订日期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

乙方： 海南艾得森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(盖章)

地址： 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一路海阔天空国瑞城写字楼北座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： 王... 0698333 (签章)

银行户名： \_\_\_\_\_

开户银行： \_\_\_\_\_

银行账号： \_\_\_\_\_

签订日期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

代理机构： \_\_\_\_\_ (盖章)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： \_\_\_\_\_ (签章)

见证日期： 2023 年 2 月 27 日